

2035
DAHETA

榆阳区大河塔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榆阳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六月

前言

《榆阳区大河塔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的重要举措，是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对市、县（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乡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和各类建设的行动指南，是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按照中央、陕西省、榆林市和榆阳区统一部署，《规划》编制完成，为了加强社会协同和公众参与，充分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开门编规划，现进行《规划》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目 录

CONTENTS

- 1** 总则 P04
- 2** 构筑美丽国土空间格局 P09
- 3** 完善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P17
- 4** 提升镇区建设水平 P21
- 5** 加强实施监督，构建空间治理体系 P24



2035
DAHETA

01

总则

- 1.1 基本概况
-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 1.3 目标愿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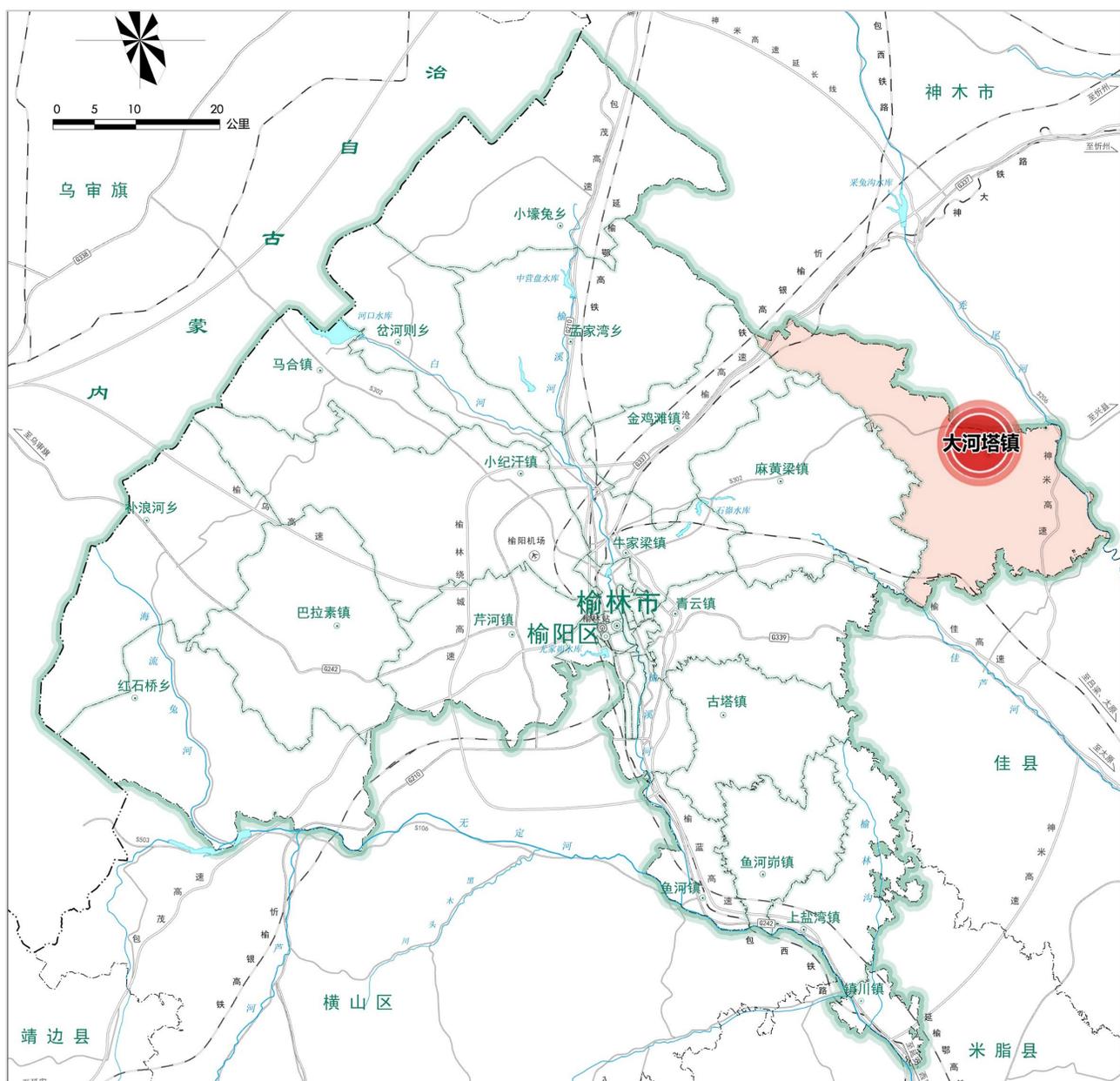
1.1 基本概况

大河塔镇 位于榆阳区东部边缘，总面积50649.19公顷，东与神木市高家堡镇、花石崖镇相连，南与佳县上高寨乡为邻，西与麻黄梁镇接壤，北与神木市高家堡镇交界，包西铁路、沧榆高速穿镇而过，交通便利。

总面积
50649.19
公顷

常住人口
0.48
万人

城镇化率
31%
%



大河塔镇区位图

1.3 目标愿景

发展定位

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陕西省历史文化名镇

以设施农业、文化旅游为主导功能的美丽田园特色镇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初步构建绿色发展模式与城乡融合发展格局，以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为基础路径，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的新标杆。按照产城融合、镇园一体、联动发展的思路，着力优化城乡融合发展的空间布局。

到2035年，将大河塔镇建设成为新时代榆林市高质量发展的示范镇。构建起特色鲜明、结构合理、城乡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全面建成生态良好、产业兴旺、集约高效、服务完善、充满活力，体现高质量发展、高水平治理的“新型城镇化标杆城镇”。



1.4 发展规模

人口规模

到2035年



镇域常住人口：0.7万人

镇区常住人口：0.35万人

发展规模

落实省、市、区下达各项约束性指标，严守粮食安全，转变发展方式。坚持底线思维，存量优先，实现城镇开发结构优化、质量提升。构建7个约束性指标体系，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新增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

2035
DAHETA

02

构筑美丽国土空间格局

- 2.1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2.2 落实“三条控制线”
- 2.3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 2.4 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 2.5 打造高质高效镇村体系
- 2.6 塑造特色陕北文化与景观风貌
- 2.7 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2.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构建“一心、两轴、两节点”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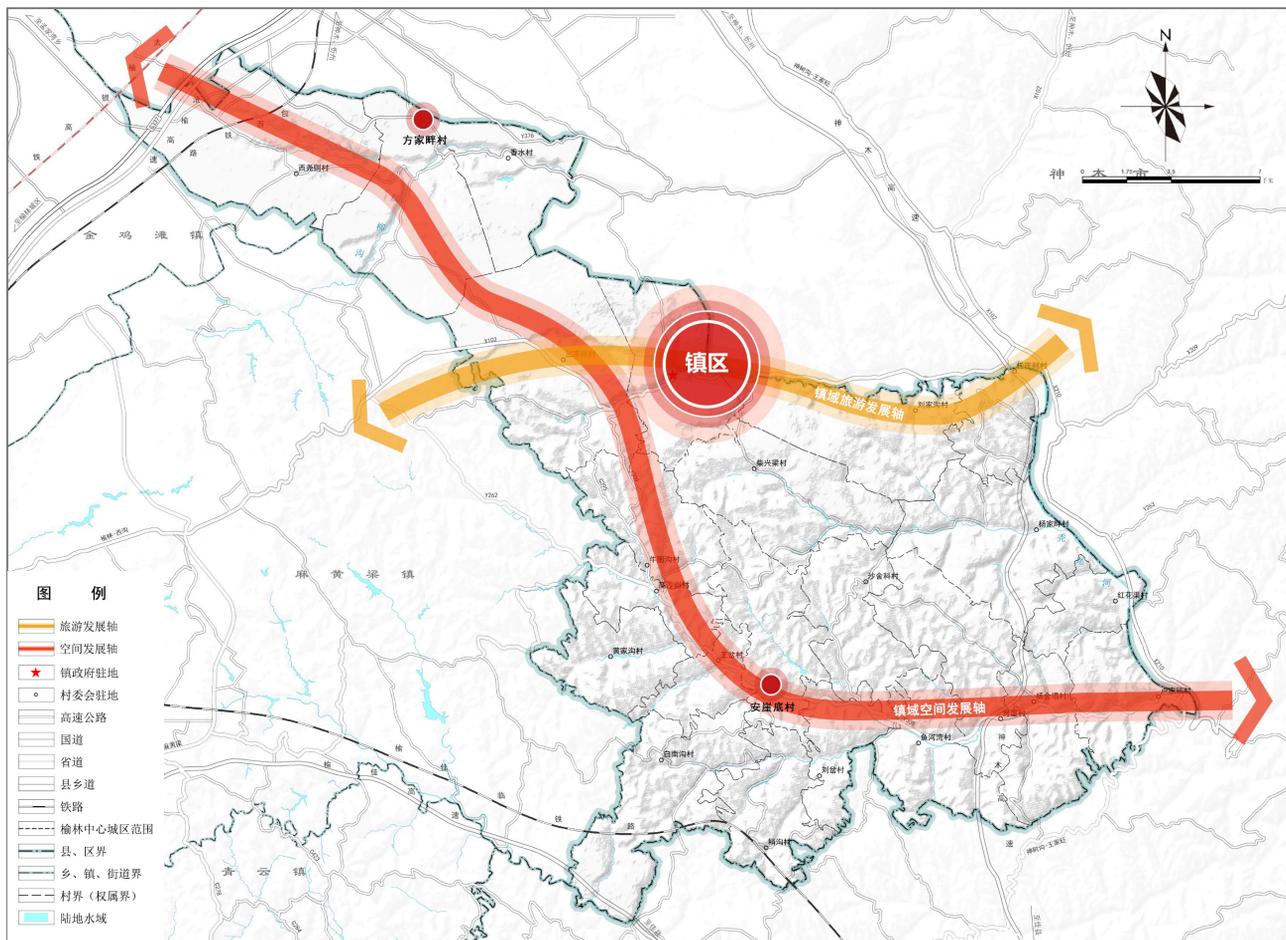
为大河塔镇区，将作为整个镇域社会经济发展的主核心。

两轴

为城镇空间发展轴和镇域旅游发展轴线

两节点

安崖底村、方家畔村2个村庄建设中心村，作为促进镇域产业发展和人口集聚的发展节点。



2.2 落实“三条控制线”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现状耕地应划尽划，应保尽保，优先确定耕地保护目标，将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总体稳定，局部微调”的原则，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生态敏感脆弱区及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生态空间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综合资源环境承载力、自然灾害风险等因素，坚持反向约束与正向约束相结合，结合人口变化趋势、存量建设用地状况，引导城镇紧凑布局、集约发展，充分保障各类园区建设需求，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2.3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村庄建设边界

到2035年，大河塔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685.71**公顷。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

严格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下达新增村庄建设规模指标，并预留部分新增规模作为规划“留白”机动指标，为未来发展留有余地。按照“底线约束、节约集约、盘活存量、严控增量”的要求，根据村庄分类，合理确定不同类型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强化底线管控约束

严格落实上级（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等各项约束性指标，不得擅自调减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从严控制建设占用耕地特别是优质耕地，保护好乡村的山水格局、田园风光、历史文化资源。

坚持节约集约用地

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村庄产业发展优先利用村内闲置、存量建设用地，综合考虑村庄产业融合发展用地规模及投入产出效益、合理安排用地布局。合理确定宅基地用地规模，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坚决遏制村庄建设用地无序扩张，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

充分尊重村民意愿

保障村民宅基地建房的合理需求，充分尊重村民意愿，提高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不得强迫农民“上楼”。要采取符合农村特点、村民喜闻乐见的方式，积极开展村庄规划及村庄建设边界宣讲，引导村民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建设。



2.4 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耕地保护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等目标和要求。明确耕地后备资源规模及布局。细化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



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按照严控增量、盘活存量、用足流量、提高效率的原则，严格控制镇、村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促进土地利用方式转变。



水资源保护利用

加快划定河道保护范围和管理范围，保护河流、坑塘水库等水生态系统。加快海绵城镇建设，强化农业农村节水增效。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农用地占用重要生态用地。科学确定造林绿化空间明确造林绿化重点区域。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优化煤炭产业结构，全面落实上级规划确定国家能源资源基地、国家规划矿区，加强战略性矿产资源保护和储备。

2.5 打造高质高效的镇村体系

村庄分级情况

镇区 (1个)：大河塔村 (镇政府驻地)；

中心村 (2个)：安崖底村、方家畔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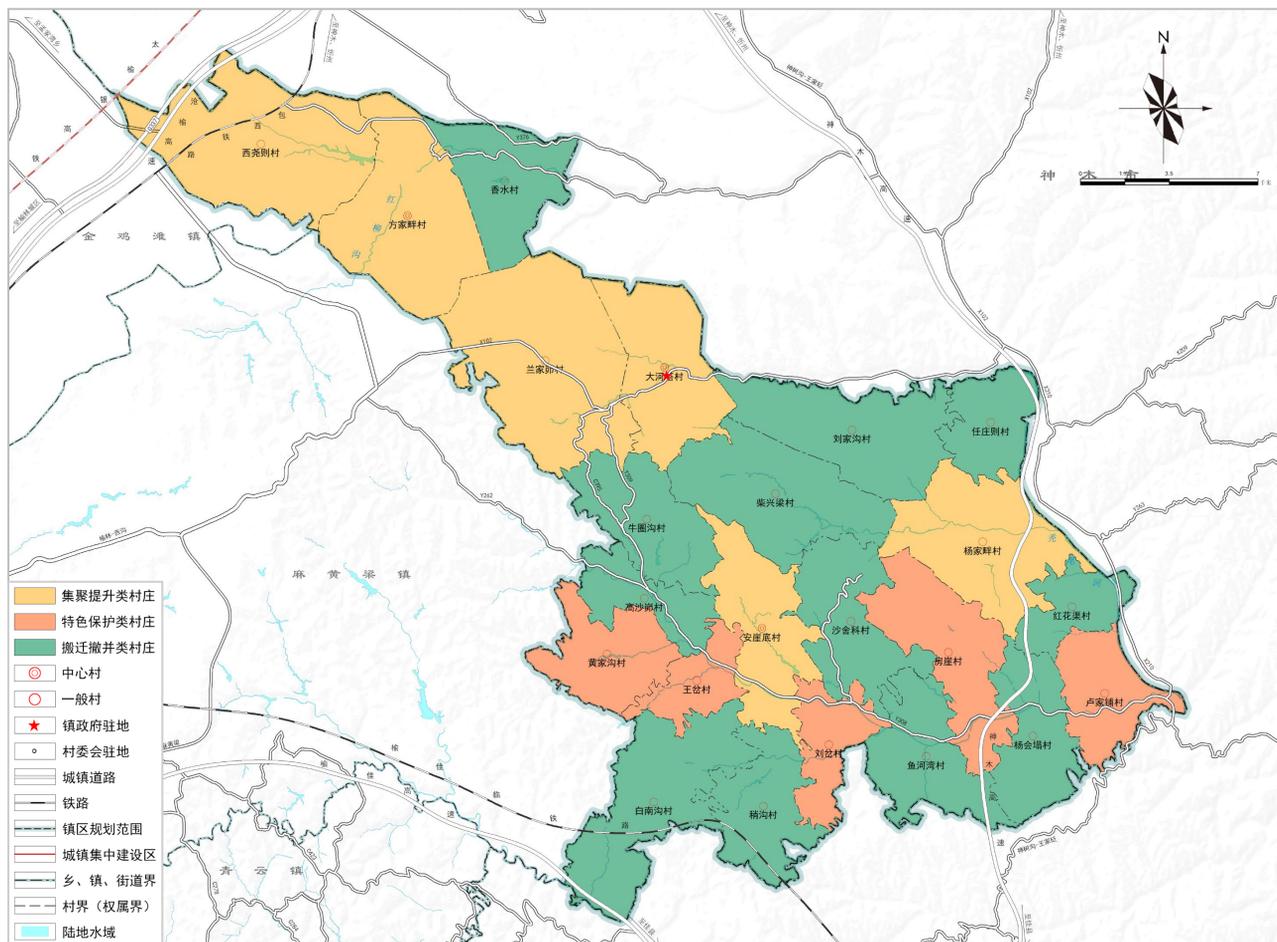
基层村 (20个)：黄家沟村、大河塔湾村、白南沟村等其它20个村庄。

村庄分类引导

集聚提升类 (6个)：大河塔村、杨家畔村、兰家砭村、方家畔村、西尧则村、安崖底村；

特色保护类 (5个)：家沟村、王岔村、刘岔村、房崖村、卢家铺村；

搬迁撤并类 (12个)：任庄则村、柴兴梁村、刘家沟村、牛圈沟村、香水村、高沙砭村、鱼河湾村、杨会塌村、红花渠村、沙舍科村、白南沟村、稍沟村。



大河塔镇全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2.6 塑造特色陕北文化与景观风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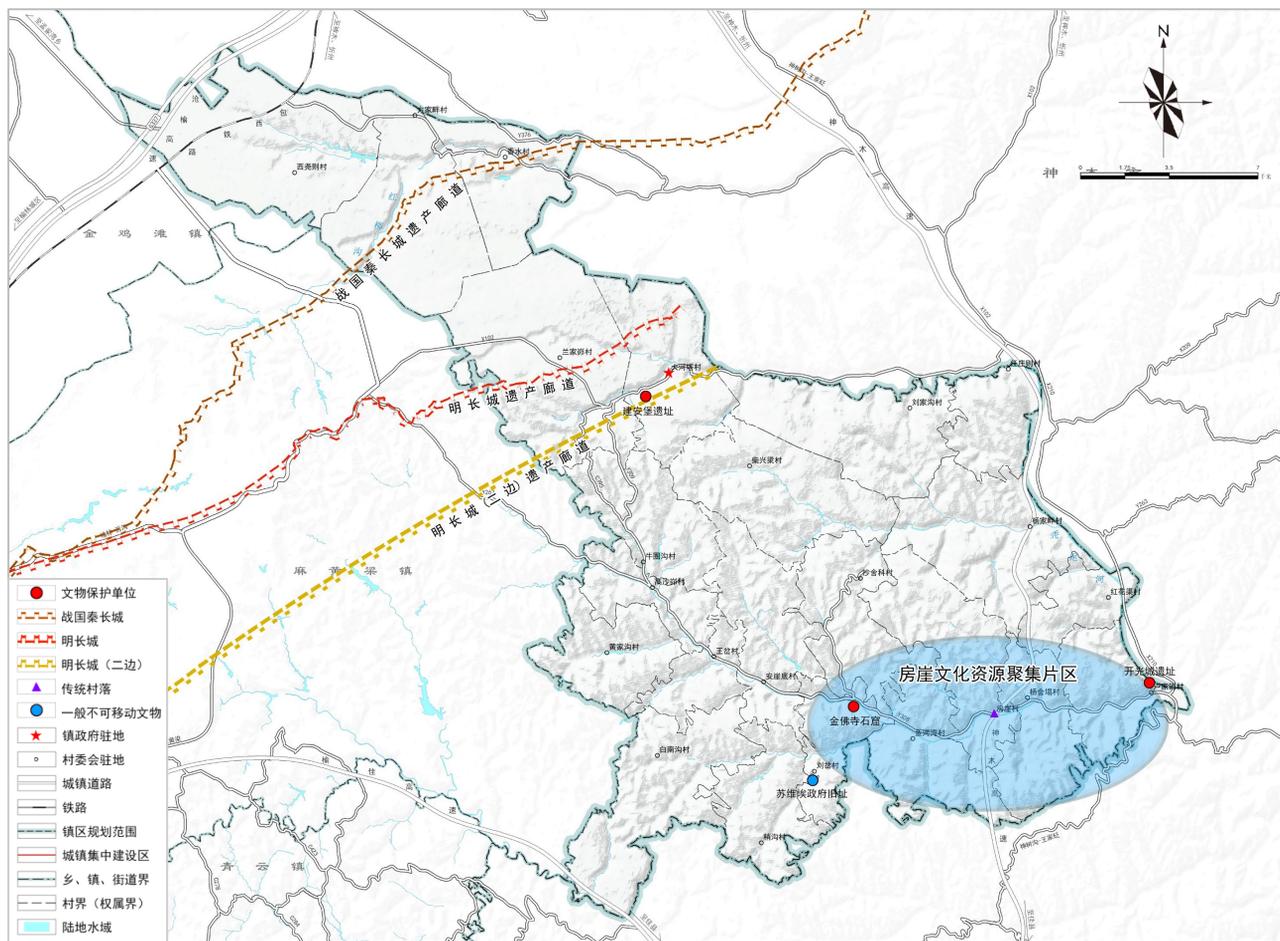
历史文化保护

重点建设2条遗产廊道、1个重点区域。2条遗产廊道指战国秦长城遗产廊道、明长城遗产廊道，1个重点区域指房崖文化资源集聚片区。强化成片风貌保护，创新完善保护利用制度和机制。

推进非遗调查，完善非遗记录体系，加强非遗档案和数据库建设。

景观风貌保护

规划打造城镇风貌片，特色田园风貌片。保护和延续大河塔镇区依山傍水的景观格局，通过对特色滨水岸线的打造、各组团之间景观廊道的切入、公共生态绿心的建设，形成山与水之间的有机联系，将山水空间渗透到城镇之中，形成山、水、城、田、林有机结合的宜居城镇。



大河塔镇全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2.7 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开展国土综合整治

推进农用地整理
推进建设用地整理

实施生态修复

北部矿山生态修复区
中部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区
南部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区

推进重大工程建设

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
重大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采煤沉陷区治理工程



大河塔镇南部沙化土地治理项目



大河塔镇南部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大河塔镇方家畔矿区治理项目

2035
DAHETA

03

完善国土空间 支撑保障体系

3.1 构建现代化区域交通体系

3.2 构建高品质均等化公共服务体系

3.3 构建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体系

3.1 构建现代化区域交通体系

形成区域融合共享、内部提质增效的大河塔交通新格局



公路

落实市、区相关规划的高速公路、省道、县道和乡道，主要有神佳高速、省道S302、县道X307和乡道Y309；优化乡村道路与骨架公路的衔接，持续提升乡村道路等级水平、硬化道路覆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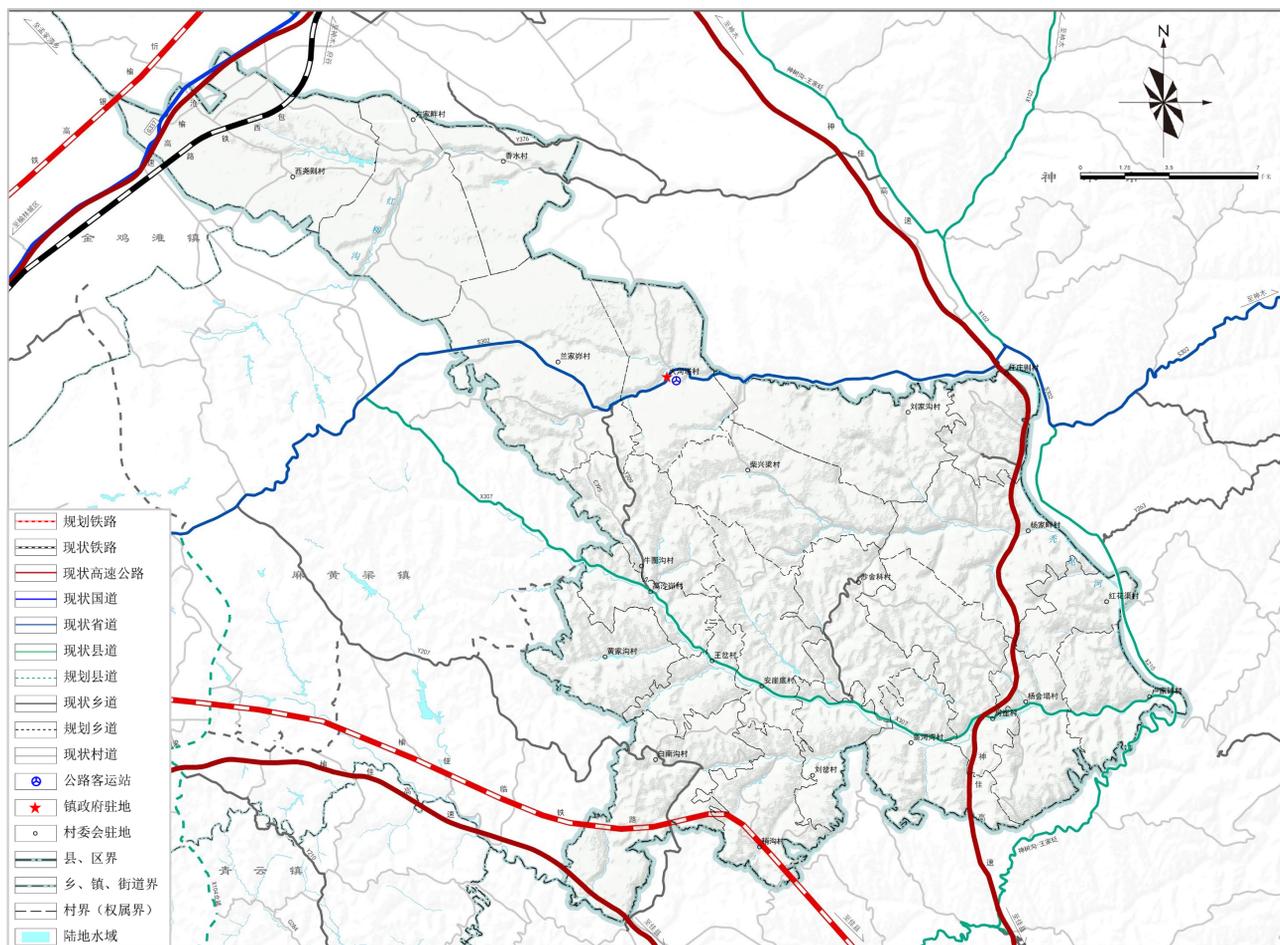
公交

进城乡公交一体化，提升公交服务水平。在镇区规划1处客运枢纽，并沿省道S302设置城乡客运车辆即停即走招呼站。



物流

充分发挥聚钛智能物流园区综合物流枢纽功能，优化交通集疏运组织，加强与物流园区、货运站的道路衔接条件；优化货运通道交通组织。



大河塔镇全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3.2 构建高品质均等化公共服务体系

建立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教育设施

规划在大河塔镇区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安崖村配建小学、幼儿园各1所；各一般村可根据村庄实际需求改建现有幼儿园，原则上不再新建幼儿园。



文化设施

乡镇重点配置文化活动中心、文化活动室等设施，各乡镇至少配置一处文化活动室，单处建筑面积不小于200平方米。推进乡镇、园区图书馆分馆（服务点）建设，完善基层文化馆站设施设备。到2035年，实现行政村文化活动室建设全覆盖，有条件的村可配置农家书屋和红白喜事厅。



体育设施

依据大河塔镇自身的人口容量和性质定位，镇区规划体育运动广场1处。各村结合文化娱乐广场设置室外健身场地。



医疗设施

规划扩建大河塔镇区现有中心卫生院，高标准配置医疗卫生设备，大力提升卫生院医疗能力，以满足镇域居民基本医疗需求。完善镇域医疗卫生体系，重点建设新型农村社区（中心村）的医疗卫生室，高标准配置各项医疗设施。



养老设施

以“区域养老中心-互助幸福院”两级体系进行养老服务设施配置。镇区布置1处养老中心，其他村按需配置互助幸福院。到2035年，行政村农村互助幸福院覆盖率超过80%，每个行政村配置一处老年活动室，可综合设置。

3.3 构建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体系



供水设施

2035年大河塔镇供水应达到国家规范要求的水质水量标准。建成城乡统筹、服务均等化的供水系统。供水主要由本地水源提供。



能源保障

规划新建榆阳光伏发电站。规划至2035年新增110kV变电站1座。规划750kV架空电力线走廊宽度90~110米；规划330kV架空电力线走廊宽度30~50米；规划110kV架空电力线走廊宽度为30~40米。



固体废物

规划在镇区设置1座垃圾转运站，将分类垃圾分别运至榆林中心城区垃圾焚烧厂处理。



污水收集

规划在镇区设置一座小型污水处理站，达到水质排放标准后排放。



供热设施

加快“煤改气、煤改电”锅炉的技术更新改造进度，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其他偏远乡村采用天然气、太阳能、电能等清洁能源分散供热。2035年城镇集中供热普及率达到95%。



通信工程

加强通信机房、5G基站等通信设施和线路的建设。新建通信设施和线路管道遵循开放共享的原则，新增通信基站共享率达到100%。根据城镇发展需求，到规划期末，全镇实现5G网络全覆盖。



重大基础设施

加强陕京一线、陕京二线和规划的鄂安沧天然气管道等市政设施廊道保护，高压燃气管线两侧30m范围内禁止挖掘施工和修建建筑物；高压线走廊的建设与管理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2035
DAHETA

04

提升镇区 建设水平

4.1 镇区建设规模

4.2 提升镇区建设水平

4.1 镇区建设规模

城镇集中建设区

总面积：11.81公顷

镇区人口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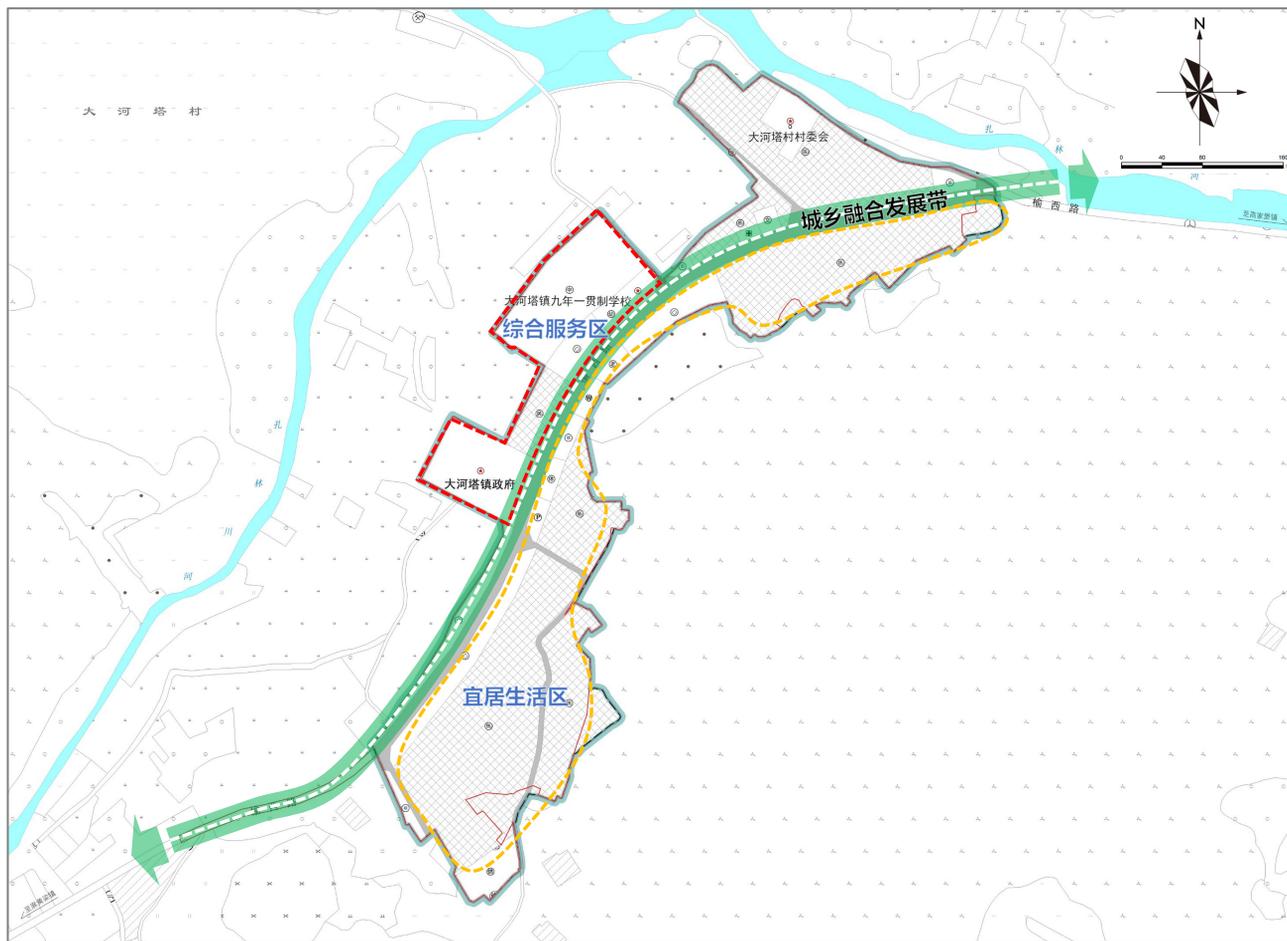
常住人口约3500人

空间发展格局

“一带两片区”

一带：沿榆西路横向分布的城乡融合发展带；

两片区：榆西路北侧为综合服务区。以商业服务和公共服务为主导；南侧为宜居生活区，以居住功能和公共服务为引领，打造全镇宜居生活样本。



镇区国土空间发展结构图

4.2 提升镇区建设水平

按照人口总体布局要求，围绕就业岗位布局优化完善居住用地供应，限制总量，引导居住用地合理布局，实现职住平衡的组团式发展。同时推进新型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建设品质宜居社区，合理确定整体住房规模，保障人均住房面积。

**打造舒适
住房人居环境**

**供给优质
公共服务设施**

统筹考虑周边村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镇区承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按照15分钟社区生活圈和乡镇实际需求合理、均衡配置各类公共服务设施。

镇区形成结构清晰、功能完善、尺度宜人的绿地和开敞空间结构。通过道路、水系和其他公共服务设施有机地串连在一起，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目标。

**塑造多元
蓝绿空间网络**

**构建高效
综合交通体系**

完善镇区道路网络，改善镇区内部及对外交通条件。践行“以人为本”发展理念，构建安全、连续、方便的慢行系统；新建及改建道路，其断面设计充分考虑步行道，改善步行条件。

规划强化给排水、供电、供热、燃气、通信及环卫设施，包括安全供水、高效排水、充足电力、清洁能源供热、多元燃气供应、先进通信网络和垃圾分类处理，确保镇区可持续发展。

**完善韧性
基础设施体系**

2035
DAHETA

05

构建空间 治理体系

5.1 规划传导

5.2 实施机制

5.1 规划传导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指引

镇区型城镇单元

镇区型城镇单元是指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的乡镇地区单元，体现综合服务职能。

发展型农业单元

发展型农业单元是指以“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产业发展属性和承载近郊都市休闲旅游功能的近郊都市属性的单元。

保护型农业单元

保护型农业单元是指以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等具备历史文化属性的文化保护属性和承担农产品主产区重要职能的农业生产属性的单元。

景观型生态单元

景观型生态单元是生态保护红线核心保护区范围外，可以适度进行旅游开发的生态空间。景观型生态单元应结合山、水、林、田、湖、草、沙等生态空间，在不影响生态质量的前提下适度发展生态旅游，配套相应旅游服务设施。

村庄规划指引

大河塔房崖村、卢家铺村、杨家畔村、大河塔村、西尧则村、方家畔村、安崖底村、兰家峁村等8个村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在村庄规划中明确村庄的发展目标，统筹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等保护目标；充分考虑当地建筑文化特色和居民生活习惯，因地制宜提出住宅的规划设计要求；合理安排村庄发展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用地布局，因地制宜提出村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选址、规模和标准等要求；优化产业用地布局，明确产业用地的用途、强度等要求。

“通则式”规划指引

“通则式规定”适用刘黄家沟村、王岔村、刘岔村、沙舍科村、高沙峁村、稍沟村、牛圈沟村、红花渠村、柴兴梁村、鱼河湾村、白南沟村、刘家沟村、任庄则村、杨会塌村、香水村等未单独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的村庄。成果落实底线管控要求，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明确村民居住建筑、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及乡村产业用地的选址范围和建设要求，提出通用的约束条件和选址指引等。成果按程序依法报批后，作为乡村地区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

5.2 实施机制

